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 
承辦人：吳美君  
電話：03-3322101#7593  
電子信箱：spc01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3004659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\_113004659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府勞動局委託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勞動權益講座（宣導會）」一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及宣傳，並踴躍報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勞動局113年5月15日桃勞資字第113002852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動勞動觀念向下扎根，使學生在工讀或初入職場前，具備勞動概念瞭解勞動法令，重視自身勞動權益，爰本府勞動局規劃辦理旨揭講座，以期建立學校師生正確之勞動觀念。

三、本案講座內容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中三年級、高中職或青少年輔育教養學校（敦品中學）學生及教師。

(二)辦理期間：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1月1日（含）止，預定辦理70場次講座。

(三)辦理內容：安排專業領域人員入校，以系列講座分享職場三階段（求職與面試、就職中、離職）結合相關最新



修正之勞動法令及瞭解、尊重各行各業之方式宣導工讀、求職防騙、勞動條件及權利救濟等相關內容，透過生動活潑的教學方式，使學生瞭解及培養正確勞動觀念，並使參訓教師教授其學生正確勞動法治概念。

(四)辦理場次及時間：每場次50分鐘（含開場、演講及有獎徵答），得採連續授課達90分鐘以上。另考量本活動場次有限，每校至多辦理4場次（不同授課對象，每場次需達30人以上），本府勞動局將綜合考量場次及相關因素作適當調整安排。

(五)辦理地點：由貴校自行選定校內地點辦理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貴校至報名網址 (<https://forms.gle/wJ3vsgcgazGSQZUK9>) 填寫線上表單完成報名，並於報名後電洽亞底米公關顧問有限公司（本案活動承辦單位）確認完成報名手續。

五、本案活動詳情，請逕洽亞底米公關顧問有限公司李先生，聯絡電話：(02) 29591870分機15，電子信箱：[artemistw0125@gmail.com](mailto:artemistw0125@gmail.com)。

六、檢附本案講座報名申請表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敦品中學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勞動局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室(含附件)

電文  
2024/05/24  
12:05:14  
交換章